

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2024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九、政府采购情况.....	17
十、绩效管理情况.....	17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4
十二、其他说明.....	24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4
(二) 其他.....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学校做到全面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以及其他各项方针、政策。加强学校的班子队伍建设，强化师资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师资队伍素质。并且以教学为中心，努力提高教学质量，制定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不断研究和改进教学方法，不断提高教学水平。做好后勤管理和安全四防工作，不断改善学校的办学条件，保证师生员工在校期间不发生安全事故。努力完成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事业编制14人，实有9人。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设置三个科室，分别是教研室、办公室、财务室。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4.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123.72	123.72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1	12.8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20	5.2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3.13	13.1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4.86	本年支出合计	154.86	154.86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54.86	支出总计	154.86	154.86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54.86	154.86					
205	教育支出	123.72	123.72					
20502	普通教育	123.72	123.72					
2050202	小学教育	123.72	123.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1	12.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1	12.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1	12.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0	5.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0	5.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20	5.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3	13.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3	13.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3	13.13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4.86	130.90	23.97
205	教育支出	123.72	99.75	23.97
20502	普通教育	123.72	99.75	23.97
2050202	小学教育	123.72	99.75	23.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1	12.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1	12.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1	12.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0	5.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0	5.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20	5.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3	13.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3	13.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3	13.13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4.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23.72	123.72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1	12.8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20	5.2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3.13	13.1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4.86	本年支出合计	154.86	154.86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54.86	支出总计	154.86	154.86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4.86	130.90	23.97
205	教育支出	123.72	99.75	23.97
20502	普通教育	123.72	99.75	23.97
2050202	小学教育	123.72	99.75	23.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1	12.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1	12.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1	12.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0	5.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0	5.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20	5.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3	13.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3	13.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3	13.13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0.90	128.24	2.66
工资福利支出		128.24	128.24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49.65	49.65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9.22	19.22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7.50	27.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2.81	12.8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20	5.2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0.72	0.72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3.13	13.13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		2.66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		2.66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23.97	23.97				
凤凰城寄校-2023年秋季学期班 主任津贴	0.08	0.08				
凤凰城寄校-2023年秋季学期寄 宿生生活补	0.39	0.39				
凤凰城寄校-2023年秋季学期工 勤人员生活教师工资	4.70	4.70				
凤凰城寄校-2023年秋季学期补 充学校办学经费乡镇寄校取暖费	17.80	17.80				
凤凰城寄校-国有资产清查核资 费用	1.00	1.0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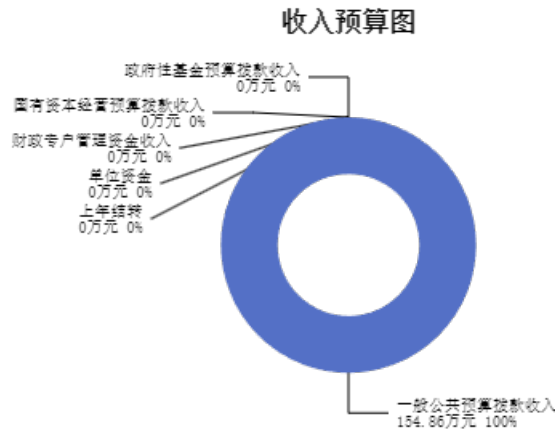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预算收入总计154.8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54.86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1.75万元，增长1.14%，主要原因是2024年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增加调资1.75万元；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154.86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54.86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1.75万元，增长1.14%，主要原因是2024年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增加调资1.75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预算收入154.86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54.86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支出预算154.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0.9万元，占84.53%；项目支出23.97万元，占15.4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54.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4.8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54.86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23.7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8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2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3.13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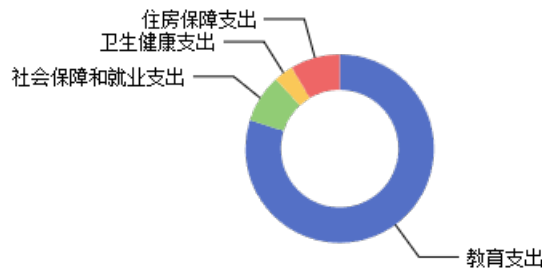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度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54.86万元,比上年增加1.75万元,增长1.14%。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54.8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123.72万元,占79.8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81万元,占8.27%;卫生健康支出5.20万元,占3.36%;住房保障支出13.13万元,占8.48%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30.9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8.24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2.66万元,主要包括:福利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7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54.86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5个，共计金额23.97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5个，涉及金额23.97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5个，涉及项目金额23.97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5个，涉及项目金额23.97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平鲁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凤凰城寄宿-国有资产清查核算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朔州市平鲁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凤凰城寄宿-国有资产清查核算费用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会计法》							
项目实施计划		年内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凤凰城寄宿-国有资产清查	10000元	数量指标	凤凰城寄宿-国有资产清查	10000元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率	>99%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率	>99%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	按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工作积极性	积极性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工作积极性	积极性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0113137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凤凰城寄宿工勤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文教股		实施单位		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障学校正常运作。					
立项依据		平财预【2023】6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学校正常运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本年度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数量	4.7万元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增加资金必要性	必要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成	年底完成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勤人员标准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人员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0914100507	

平鲁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凤凰城寄校-2023年秋季学期寄宿生生活补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朔州市平鲁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49		年度资金总额:		3,94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949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49	
		金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凤凰城寄校-2023年秋季学期寄宿生生活补							
立项依据		区政府批准的2023年秋季学期教育经费请示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法》							
项目实施计划		年内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发放凤凰城寄校-2023年秋季学期寄宿生生活补				按时发放凤凰城寄校-2023年秋季学期寄宿生生活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时发放凤凰城寄校-2023	1项	数量指标	按时发放凤凰城	1项		
		质量指标	经费完成率	>99%	质量指标	经费完成率	>99%		
		时效指标	保证经费按时发放	按时	时效指标	保证经费按时发	按时		
		成本指标	金额	3949元	成本指标	金额	3949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工作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17165340		

平鲁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凤凰城寄宿-2023年秋季学期补充学校办学经费乡镇寄宿取暖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朔州市平鲁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7,960	年度资金总额:		177,9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7,9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7,96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凤凰城寄宿-2023年秋季学期补充学校办学经费乡镇寄宿取暖费					
立项依据		区政府批准的2023年秋季学期教育经费请示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 《会计法》					
项目实施计划		年内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发放凤凰城寄宿-2023年秋季学期补充学校办学经费乡镇寄宿取暖费				按时发放凤凰城寄宿-2023年秋季学期补充学校办学经费乡镇寄宿取暖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凤凰城寄宿-2023年秋季学期	1项	数量指标	凤凰城寄宿-2023年秋季学期	1项
		质量指标	经费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保证经费按时发放	及时	时效指标	保证经费按时发放	及时
		成本指标	金额	177960元	成本指标	金额	17796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工作积极性	积极性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工作积极性	积极性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17172200

平鲁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凤凰城寄宿-2023年秋季学期班主任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1-朔州市平鲁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0	年度资金总额:		7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凤凰城寄宿-2023年秋季学期班主任津贴					
立项依据		区政府批准的2023年秋季学期教育经费请示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法》					
项目实施计划		年内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凤凰城寄宿-2023年秋季学期	1项	数量指标	凤凰城寄宿-2023年秋季学期	1项
		质量指标	经费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保证经费按时发放	及时	时效指标	保证经费按时发放	及时
		成本指标	金额	750元	成本指标	金额	7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工作积极性	积极性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工作积极性	积极性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17164415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320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朔州市平鲁区凤凰城镇寄宿制学校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

（二）其他

本单位无其他

本单位 2024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